

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分署 函

地址：26050宜蘭市民權新路6號
聯絡人：廖逸凡
連絡電話：03-9324031#134
電子信箱：i610590@wra01.gov.tw
傳 真：03-9362734

受文者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水一工字第115010215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針對「蘇澳溪分洪道統包工程」所提意見與建議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5年6月4日臺區營銘業字第1150600044號函。
- 二、貴會會員反映旨揭工程案之意見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本案屬統包工程，係由得標廠商負責編列細部設計預算書及履約施工；後續履約階段，係以細部設計預算核定之成果作為計價依據，併予敘明。
 - (二)現階段基本設計預算書所編列各項單價、費率及數量，僅供估列成立預算書參酌，其單價亦參酌營建物價大宗資材覈實合理編列。
 - (三)所提「廠商管理什費(含工程保險費)」編列費率不足1節，本分署業已參採同性質隧道工程進行衡平檢討，並綜合考量整體費用在案。
 - (四)另本招標文件之空白標單並「無」限制「廠商管理什費(含工程保險費)」編列比例，投標廠商可依實際執行需

電子
文
騎

3

求、市場行情及營運管理情況，自主進行合理編列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本分署政風室



裝

訂

線

